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概况

一、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主要职责

(一) 承担所管辖河湖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水景观打造、水文化传承等专项规划的技术服务工作。

(二) 做好河长制相关技术服务工作。

(三) 负责为所管辖河湖工程项目提供技术服务工作，做好涉河湖工程建设项目监督施工的技术性工作，保证工程建设项目按照河道主管机关审批的建设方案实施。

(四) 承担所管辖河湖水旱灾害防御、运行管理、工程建设、设施维修养护、生态绿化、监督检查以及市区河湖环境整治等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涉及所管辖河湖或跨县(市、区)水事案件调查处理的技术服务工作。

(五) 执行供水计划和防洪调度命令，制定所管辖河湖汛期调度运用计划。

(六) 负责所管辖河湖事务信息资料的收集、统计、分析，构建信息服务体系，为河湖运行、保护提供技术支撑。

(七)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预算为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单位预算。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设下列 16 个内设机构：综合科、组织人事科、规划计划科、财务科、运行管理科、水旱灾害防御服务科、河湖

生态科、信息服务科、卫河综合事务一所、卫河综合事务二所、共产主义渠综合事务一所、共产主义渠综合事务二所、孟姜女河综合事务所、赵定河综合事务所、人民胜利渠市区段综合事务所、天然文岩渠综合事务所。

第二部分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2024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2024 年收入总计 9968.16 万元，支出总计 9968.16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6684.56 万元，增长 203.57%。主要原因：上年结转资金增加；支出增加 6684.56 万元，增长 203.57%。主要原因：上年结转资金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2024 年收入合计 9968.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648.9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1153.1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一般公共预算 7166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2024 年支出合计 9968.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20.59 万元，占 15.25%；项目支出 8447.57 万元，占 84.7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8814.9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1153.17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7031.39 万元，增长 394.22%，主要原因：上年结转资金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减少 346.83 万元，下降 23.12%，主要原因：工程项目预算金额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648.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20.59 万元，占 92.21%；项目支出 128.4 万元，占 7.7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520.5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443.02 万元，占 94.9%；公用经费支出 77.57 万元，占 5.1%。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4.4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0.8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3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0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3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4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3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3年减少0.8万元，主要原因：公务用车运行补助标准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153.17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卫河（东干桥—宏力大道）示范段绿化品质提升工程 19.74 万元，卫河（东干桥—宏力大道）示范段亮化工程 122.41 万元，赵定河提质示范段景观建设工程 268.88 万元，卫河牧野湖局部段清淤工程 36.71 万元，河渠管理费 303.2 万元，市区河渠社会化养护项目 402.23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2024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55.24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7680.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727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02.23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24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

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预算 01 表

2024 年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48.99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648.99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153.17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52.7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93.33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1,153.17
		十三、农林水事务	1,272.96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7,096.00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802.1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9,968.16
上年结转结余	7,166.00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9,968.16	支 出 总 计	9,968.16

2024 年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9,968.16	2,802.16	1,648.99	1,648.99	1,153.17								7,166.00	7,166.00				
803014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9,968.16	2,802.16	1,648.99	1,648.99	1,153.17								7,166.00	7,166.00				

2024 年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9,968.16	1,520.59	1,188.36	254.66	77.57		8,447.57	7.40	8,440.17
208	05	02	803014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7.96	257.96		251.03	6.93				
208	05	05	8030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25	86.25	86.25						
208	08	01	803014	死亡抚恤	3.63	3.63		3.63					
208	99	99	80301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6	4.86	4.86						
210	11	02	803014	事业单位医疗	47.73	47.73	47.73						
210	11	03	803014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60	45.60	45.60						
212	08	03	803014	城市建设支出	1,153.17						1,153.17		1,153.17
213	03	06	803014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12.00						112.00		112.00
213	03	14	803014	防汛	79.00						79.00		79.00
213	03	99	803014	其他水利支出	1,081.96	1,074.56	1,003.92		70.64		7.40	7.40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 拨款		
一、本年收入	2,802.16	一、本年支出	9,968.16	8,814.99	8,814.99	1,153.1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48.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648.99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153.17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7,166.00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16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70	352.70	352.7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3.33	93.33	93.3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153.17			1,153.17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1,272.96	1,272.96	1,272.96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7,096.00	7,096.00	7,096.00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9,968.16	支出合计	9,968.16	8,814.99	8,814.99	1,153.17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20.59	1,443.02	77.57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51.03	251.0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3		6.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6.25	86.25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63	3.6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86	4.8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7.73	47.7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5.60	45.6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59.48	459.48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6.07	86.07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67.17	367.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1.20	91.20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0		15.2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0		18.9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4		9.1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7.73	47.73	47.7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5.60	45.60	45.60								
310	06	大型修缮	506	01	资本性支出	447.74			447.74							
302	06	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	4.00	4.00	10.00							
302	07	邮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1.00	1.00	2.00							
302	26	劳务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60	5.40	5.40	235.2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8.00							
302	05	水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1.00	1.00	2.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23			432.23							
302	25	专用燃料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00	112.00	112.00			70.00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0	27.90	27.90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59.48	459.48	459.48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40		4.40		4.4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153.17						1,153.17		1,153.17
212	08	03	803014	城市建设支出	1,153.17						1,153.17		1,153.17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8,447.57	128.40	1,153.17		7,166.00				
特定目标类	卫河（东干桥—宏力大道）示范段绿化品质提升工程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19.74		19.74						
特定目标类	卫河（东干桥—宏力大道）示范段亮化工程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122.41		122.41						
特定目标类	赵定河提质示范段景观建设工程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268.88		268.88						
特定目标类	卫河牧野湖局部段清淤工程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36.71		36.71						
特定目标类	河渠管理费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303.20		303.20						
特定目标类	市区河渠社会化养护项目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402.23		402.23						
特定目标类	市管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经费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112.00	112.00							
特定目标类	防汛经费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9.00	9.0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中央水利救灾资金-卫河西牧村橡胶坝下游左岸护岸水毁修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70.00				70.00				

	复（2023 年结转）										
其他运转类	办公场所 运行维护	新乡市河 湖事务中 心	7.40	7.40							
特定目标类	新乡市市 区河道水 毁修复工 程（2023 年结转）	新乡市河 湖事务中 心	1,240.00				1,240.00				
特定目标类	河南省新 乡市西孟 姜女河（卫 滨区）综合 治理工程 （2023 年 结转）	新乡市河 湖事务中 心	5,856.00				5,856.00				

2024 年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803014	新乡市河湖事务中心	8,447.57	8,447.57										
4107002400000004882	办公场所运行维护	7.40	7.40			费用总成本	≤74000 元	缴纳水电费月次	12 月次			职工满意度	≥95%
								水电供应及时率	≥90%				
4107002400000005604	卫河（东干桥—宏力大道）示范段亮化工程	122.41	122.41			项目总成本	≤122.41 万元	尾款款项履约数	1 项			供应商满意度	≥90%
								款项支付合规率	100%				
4107002400000005613	卫河（东干桥—宏力大道）示范段绿化品质提升工程	19.74	19.74			项目总成本	≤19.74 万元	尾款款项履约数	1 项			供应商满意度	≥90%
								款项支付合规率	100%				
410700240000000	赵定河提质示	268.88	268.88			项目总成本	≤268.88 万元	尾款款项履约数	1 项			供应商满意度	≥90%

0006009	范段景观建设工程							款项支付合规率	100%				
								按时支付	按合同约定进行资金支付				
41070024000000006013	卫河牧野湖局部段清淤工程	36.71	36.71			项目总成本	≤36.71 万元	尾款款项履约数量	1 项			供应商满意度	≥90%
								支付程序合规率	100%				
								按时完成	评审后按合同要求支付				
41070024000000006020	防汛经费	9.00	9.00			防汛经费	≤9 万元	保障河道数量	6 条			群众满意度	≥90%